



#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 College Of Food Science & Nutritional Engineering

###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 接收 2020 级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及复试方案

根据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安排，结合本院特点，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制定了我院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复试方案，全面衡量考生的德智体情况，按需招生、择优录取。具体复试方案如下：

#### 一 招生领导小组

组长：廖小军 张普光

副组长：朱鸿亮

组员：殷丽君 尹淑涛 周晓璇 郭慧媛 宋弋

#### 二 面试小组（待资审当天通知）

#### 三 秘书小组

石宝霞 李文

#### 四 复试资格审查及复试规则

1. 品德良好，身心健康，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和失范记录，未受过任何处分，能正常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2. 取得本科就读学校推荐免试资格；

3. 申请者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须在 425 分以上；

4. 申请人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5. “一流大学建设高校”以及“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不含分校及专升本毕业生）前三学年的GPA在本专业年级排名前20%；

6. 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条件的推免生，须取得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设有民教处的由民教处负责，未设民教处的由高教处负责）同意并与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签订的“国家定向培养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定向协议书”；

7. 本院及本校外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由中国农业大学教务处最终确定入选名单，需参加统一复试工作，方可完成录取环节。



#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 College Of Food Science & Nutritional Engineering

### 五 环节要求

1. 第一阶段：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预计为9月底）。在此阶段考生可提前申请我院。

(1) 预报名。9月1日至9月18日期间，凡符合上述申请条件且有意愿报考我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包括本校和外校），请登录“中国农业大学推免预报名系统”，务必如实填写各项信息，提交成功后下载打印《2020年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志愿填报信息表》。

(2) 审核。各学院根据网上申请情况，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发出复试通知。学院从系统中审核考生申请材料并通知考生参加复试，考生需要及时在系统中回复学院是否参加复试（复试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

(3) 提交材料。通过初审的申请者须在参加复试时向报考学院提交以下材料供现场审查（注意：无需提前寄送）：

①《2020年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志愿填报信息表》1份；

②加盖本科就读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全部课程成绩单1份；

③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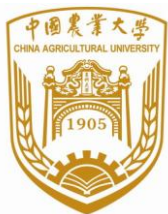
④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物及其它可证明学术水平与能力的材料复印件（A4）各1份装订成册（非必须）。

申请者提供的材料应符合要求并真实、准确与有效，如有弄虚作假，或隐瞒重要信息，任何阶段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并通报本科就读学校。

2. 第二阶段：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开通时间详见中国研招网公告）开通后。该阶段申请我校的可按照如下方式进行。

符合条件的申请者应按照教育部的统一要求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中按要求填报志愿（须填写基本信息、上传电子照片、支付报名费）。

我院根据“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请者的材料进行审查，分别发放复试通知和拟录取通知，推免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接受并确认，我校不再发放纸质接收函。推免生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只能确认一个招生单位的待录取通知，一旦确认不得更改。



#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 College Of Food Science & Nutritional Engineering

我院将在网上公示拟录取推免生名单，并将经过公示的名单报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进行政策审核后，按要求向教育部备案。拟录取的推免生不再参加统考生的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

### 六 复试项目

综合面试（学术型和专业型）

根据我院专业特点，分小组面试，每个小组由不少于九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组长、秘书各一人。组长由学科带头人担任，秘书负责考试记录，收集材料，总分合计 100 分。

### 七、成绩汇总

各项考试成绩汇总到秘书组，由秘书组按所占权重汇总成绩，最终由研究生院公示成绩和录取结果。

### 八、录取

1. 申请者提供的材料应符合要求并真实、准确与有效，如有弄虚作假，或隐瞒重要信息，任何阶段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

2. 考生“专业排名”以及“六级成绩”等项目以最终提交纸质盖章材料为准，如不满足《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接收 2020 级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及复试方案》中“**复试资格审查及复试规则**”要求者不予以录取。

3. 上线考生与导师双向选择，签署签约函。